

卓尼县人民政府

ཅ་ནེ་རྫོང་མི་དམངས་སྲིད་གཞུང་གི་

任免通知

གོ་གནས་བསྐོ་ལེན་བཅས་ལོ།

卓政任〔2024〕11号

卓尼县人民政府 关于牛生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省州驻卓各单位：

接《中共卓尼县委关于牛生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卓尼任字〔2024〕48号），经2024年6月21日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牛生财同志任县地震局局长；

杨建林同志任县教育局副局长；

杨荭同志任县教育局副局长；

才旦加同志任县民政局副局长；

马红梅同志任县司法局副局长；

杜彦平同志任县司法局副局长；

何国财同志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

杜貌科同志任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赵业宏同志任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孙照杰同志任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杨磊同志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；

李宏伟同志任县林业和草原局副局长；

朱近全同志任县地震局副局长；

牛海花同志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(县卫生监督所所长)；

王发明同志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(县卫生监督所副所长)；

魏宏平同志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(县卫生监督所副所长)；

戴志强同志任县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；

许光明同志任县藏族中学专职督学。

杨勇同志不再担任县大峪沟风景管理局局长职务；

安玉文同志不再担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职务；

杨建林同志不再担任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；
杨荭同志不再担任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；
朱近全同志不再担任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李坚强同志不再担任县民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康德生同志不再担任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孙兴芳同志不再担任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李宏伟同志不再担任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职务；
杜词龙同志不再担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；
金学彬同志不再担任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杜貌科同志不再担任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陈世华同志不再担任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；
才旦加同志不再担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戴志强同志不再担任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；
何国财同志不再担任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
马红梅同志不再担任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
贾启祥同志不再担任县地震局副局长职务；
仁欠交同志不再担任县藏医医院副院长职务；
牛海花同志不再担任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所长职务；
乔义同志不再担任县妇幼保健院副院长职务；
包文辉同志不再担任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副

主任职务(转任县电化教育中心,享受专业技术职务待遇);

许光明同志不再担任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;

桑吉加同志不再兼任县林业和草原局局长职务;

杜彦平同志不再兼任刀告乡应急管理所所长职务。



抄送: 县委办公室,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政协办公室, 县委各部委,
县法院, 县检察院, 县人武部, 各人民团体。

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6月25日印发
